

中国设备管理协会文件

中设〔2016〕53号

关于转发《中国设备管理协会专家服务中心 组织申报全国交通运输行业设备管理创新 成果(2014~2016年度)》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设备管理协会，各行业设备管理协会，各会员单位，各有关交通运输企事业单位：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和“十三五”规划，不断激发我国交通运输行业设备管理创新活力，大力弘扬工匠精神，经协会研究，同意中国设备管理协会专家服务中心开展交通运输行业设备管理创新成果的申报、推荐与审定工作。

现将中国设备管理协会专家服务中心《关于组织申报全国交通运输行业设备管理创新成果（2014~2016年度）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积极参加。

(此页无正文)



报：王金祥会长。

抄：副会长、秘书长，副秘书长、秘书长助理，各室、部，《中国设备工程》杂志社，各分支机构、装备产业基地、设备工程技术中心。

关于组织申报全国交通运输行业设备管理 创新成果（2014~2016 年度）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设备管理协会，各行业设备管理协会，各会员单位，各有关交通运输企事业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和“十三五”规划，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中国制造 2025》，不断激发我国交通运输行业设备管理创新活力，大力弘扬工匠精神，经中国设备管理协会批准，同意中国设备管理协会专家服务中心组织开展交通运输行业设备管理创新成果的申报、推荐与审定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创新成果活动主题

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大力推进交通运输行业设备管理创新，促进行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二、创新成果申报重点

本届成果重点突出两化深度融合、“互联网+”、物联网技术和应用、信息技术、智能制造、智能维护、绿色维修、节能环保、安全生产等方面，在理念创新、机制创新、技术创新、产品创新、管理创新、服务创新、集成创新等方面所进行的有效探索及成功经验。

三、创新成果基本条件

创新成果须符合以下条件：

（一）创新发展。在设备管理创新过程中，采用了明显优于原来的管理流程和方式，或者采用了独特的管理原则和管理文化，或者创立了新颖的运营机制、办法和制度等。创新成果达到或超过国内先进水平。

（二）实践检验。设备管理采取的创新理念和方法，已经过 1 年以上的实践检验，可操作性强、有明显的效能。国内外先进技术和与管理方法与实践的结合达到了创造性应用，并得到改进和发展。

（三）效益显著。运用创新成果后，工作业绩、经济效益等各项指标明显增长，经过科学评估和相关数据统计证明，确实取得了显著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实施后的创新成果要有代表性，在行业、区域或相关范围内具备榜样、引领作用。

（四）借鉴推广。创新成果有推广价值，具有广泛的认可度。经改进后可以借鉴或推广到同行业企业解决同类或类似相关问题。

四、申报要求

（一）申报的创新成果年限为 2014~2015 年度。申报的创新成果要经过一年以上的实施和应用、并取得直接或间接经济效益，须得到单位相关部门认可（加盖印章）。

（二）设备管理创新成果来源于实践，要体现对设备管理创新内容的认知从感性到理性的过程，反映出创新的特有规律性。凸显独特性、系统性、科学性和可操作性。

撰写报告应控制在 8000 字以内，要围绕主题，突出创新点，实事求是。文字表述精炼、通俗、科学，图表清楚，数据准确，适合对外公开发表。

五、创新成果评定、奖项、发布、展示

（一）创新成果评审委员会：由协会领导、行业专家、企业领导、研究机构学者组成创新成果评审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审委员会）。

（二）创新成果评定程序及奖项：评审委员会根据企业提供的材料、专家论证情况和其他信息，对报送的设备管理创新成果报告进行比对分析，按原始创新、集成创新、消化吸收再创新三种创新特点，并根据该成果对企业、行业、社会发展的影响力和价值，按照公平、公开、公正原则，评出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

（三）创新成果发布及活动：获奖成果将在媒体上予以公布；典型成果收录《交通运输行业设备管理创新成果集》；举办交通运输行业设备管理创新成果交流表彰大会，并为获奖单位及创新人物颁发荣誉证书。

（四）建设创新成果展示交流平台，打造创新成果精品。

六、报送时间及要求

申报企业撰写成果报告，填写成果申报登记表（见附件，可在中国设备管理协会网站 <http://cape.ndrc.gov.cn> 下载），详细填写相关数据和证明材料。成果报告和申报登记表一式两份，装订成

册，邮寄至成果活动组委会办公室，同时通过电子邮件报送电子文本。截止时间为2017年2月15日，过期不列入本届审定范围。

请各地方设备管理协会、行业设备管理协会和央企集团高度重视本届交通运输行业设备管理创新成果申报评选活动，引导企业总结创新经验，积极组织会员及所属单位参加成果申报评选活动。

七、联系方式

创新成果活动组委会办公室

联系人：张凤河、程国灿、田春、王志龙

电 话：010-58950996、0997、0707、0796、0911

传 真：010-58950910

邮 箱：cxcg_2016@163.com

网 址：<http://cape.ndrc.gov.cn>（下载表格）

附 件：1、交通运输行业设备管理创新成果申报表（2014-2016年度）

2、交通运输行业设备管理创新成果申报填写说明